

國內旅遊活動申請表 附件一

111 年 11 月 25 日委員會修訂、111 年 11 月 30 日公告、112 年 1 月 1 日起實

領隊 姓名	員工 代號	分機 MVPN	聯絡電話
聯絡人 姓名	員工 代號	分機 MVPN	聯絡電話
出團期間	部門 名稱	部門代號	
補助款 申請資格	1、凡有扣繳福利金到職 3 個月且試用期滿之正式員工。 依相關規定：留停結束並扣繳福利金，復職 3 個月後方可申請。 2、年度計算：自 112 年 1 月 1 日起，依彰基 2000 人事資料最新到職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為個人計算依據。		
申請人請填寫 旅遊天數 旅遊地點 住宿地點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一日遊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二日遊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三日遊以上 旅遊觀光景點(不得填寫車站、住宿飯店、餐廳、行政公家機關) : _____ 住宿地點/店家名稱: _____		
申請者 務必確認勾選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收據已確認合法店家：係指店家有營利事業登記之統編發票或免用統一發票收據(需營利統編編號及負責人)之收據或台灣旅宿網登記之合法民宿，繳回證明須正本。發票憑證開立職福會統編：4582-5632 抬頭：彰化基督教醫院職工福利委員會；台灣旅宿網有登記在案之合法民宿開立收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名冊內每位團員旅平險確定足額投保；15 歲以上保額 200 萬元及 3 萬元醫療險，未滿 15 歲以下孩童則投保旅遊平安保險 61.5 萬即可；滿 80 歲~85 歲，最高投保金額 100 萬；滿 86 歲以上，依經管會規範上限投保金額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請旅遊補助敬請先確認，旅遊景點確認符合「國內旅遊補助款申請規範」第 7 點「各院區可申請員工旅遊地點限制」，不符合申請規範，恕無法提供旅遊補助申請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員工申請自組團旅遊前，請務必詳讀「員工團體旅遊補助款申請規範」，申請條件如有不符者，恕不提供旅遊補助申請，並依違反旅遊補助申請相關罰則辦理，不得有異議。 領隊或負責人簽名：_____ 申請日期：_____		
必要文件 (職福會填寫)	1、繳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住宿 收件日期：_____ (收據正本) 未檢附或非正式收據依一日遊補助辦理 2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Outlook 寄出電子檔相片 至 <a href="mailto:350819@cch.org.tw">350819@cch.org.tw</a> (杜婉蓉) (未標示人物,恕不受理) 收件日期：_____ 3、資料不符退回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住宿收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電子檔相片 (1). 退回日期：_____ (2). 再次收件日期：_____		